

证券代码：871633

证券简称：华电光大

主办券商：国泰君安

北京华电光大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19年8月20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19年8月9日电话通知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贾文涛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北京华电光大环境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二） 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董事5人。

二、 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子公司绍兴上虞华电光大环境有限公司拟向台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上虞小微企业专营支行贷款暨关联担保》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满足华电光大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子公司绍兴上虞华电光大环境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子公司”）的生产经营及业务发展的需要，补充经营所需流动资金，子公司拟向台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上虞小微企业专营支行申请资金借款 500 万元，具体授信总额和期限以公司和银行正式签订的借款协议为准。

上述借款业务拟以公司董事长贾文涛及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戴伟川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公司董事长贾文涛、董事戴伟川因涉及连带责任，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19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召开 2019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需要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备查文件目录

- 1、《北京华电光大环境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记录》。

北京华电光大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8月20日